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E10116 号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6
三、	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E10116号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迅科技”）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光迅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光迅科技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光迅科技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光迅科技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光迅科技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洪勇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庆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317,207 股，发行价格为 36.38 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63,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2,039.5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960.47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731.72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9,228.7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4]113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 号）核准，光迅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653,166 股，发行价格为 28.40 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813,749,914.4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8,028,091.8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5,721,822.57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按照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做出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1	数据通信用高速光收发模块产能扩充项目	102,280.37	82,000.00	59,572.18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22,280.37	102,000.00	79,572.18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2019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 70.45 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0.30 万元，募投项目支出 6,172.34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已竣工投产并完成结算审计，项目累计投入 60,360.7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024.51 万元。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公告将本次募集募投项目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销户。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2019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 213.47 万元，购买银行存款产品 4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置换先期固定资产投入 6,192.87 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0.01 万元，设备投资支出 1,243.2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349.4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制定，2015 年 3 月年度股东大会第二次修订。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國工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开立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数据通信用高速光收发模块产能扩充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已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2019 年 4 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以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已竣工投产并完成结算审计，项目累计投入 60,360.70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598.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手续费支出	结余金额
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		60,960.47	60,960.47	60,360.70	1.55	598.22
合计		60,960.47	60,960.47	60,360.70	1.55	598.22

说明：2019年12月25日公司公告将本次募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2、2019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421867018018800104490	协定存款	123,494,359.85
合计			123,494,359.85

注：（1）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固定资产自筹投入6,192.87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243.2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

（2）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4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9年5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元购买了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山支行的对公存款产品，期限2019年5月14日-2020年5月7日，年利率4.6%。

（3）2019年5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2019年5月21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00.00元。

（4）2019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61,928,748.9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将该资金于2019年6月24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偿还给公司经营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和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不适用。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1,928,748.9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偿还给公司经营账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公告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余额 4,029.37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累计存款利息收入 3,431.15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不适用。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项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附件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附件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截止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60.47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8.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60.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		60,963.00	60,963.00	6,172.34	60,3676.49	99.04%		7,624.1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963.00	60,963.00	6,172.34	60,3676.49	99.04%		7,624.15	否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0,963.00	60,963.00	6,172.34	60,3676.49	99.04%		7,624.1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技术进步升级，大型高精度芯片生产设备需耗时较长的工艺优化，加上基建环评流程及相关法规变化导致政府审批滞后等原因导致项目正式达产时间较原计划延期较多；此外因国内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品价格下降超预期，导致产品利润下滑，收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已竣工投产并完成结算审计,项目累计投入 60,360.70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598.22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一、(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572.1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36.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36.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数据通信用高速光收发模块产能扩充项目		82,000.00	59,572.18	7,436.12	7,436.12	12.48%				是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2,000.00	79,572.18	27,436.12	27,436.12	34.48%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02,000.00	79,572.18	27,436.12	27,436.12	34.4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使用情况对照表 第1页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技术升级、市场环境变化以及疫情影响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拟缩减募集资金投资规模至 1.85 亿，具体内容见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1,928,748.9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偿还给公司经营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三、(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